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88	元成股份	2023/5/19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祝昌人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合计持有 28.62%股份的股东祝昌人，在 2023 年 5 月 3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

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3 年 5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 2-6 号金投金融大厦 15 楼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
8	关于 2023 年对合并体系内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9	关于 2023 年对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
10	关于 2022 年完成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	√
11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4.01	选举倪海璐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柳智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13、14.01 于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14.02 于公司 2023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10、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祝昌人先生、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4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对合并体系内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对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 2022 年完成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			
11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倪海璐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2	选举柳智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